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全体员工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规范性等方面进行了监督，有效发挥了监事会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 7 次会议。现将监事会一年来的主要工作内容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监事会在 2023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拟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 年—2025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计提 2022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2、监事会在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监事会在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4、监事会在 2023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减资退出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监事会在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6、监事会在 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监事会在 2023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敞口额度及相关授权的议案》、《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3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成员按照规定列席了公司董事会和出席股东大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投资者权益出发，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内部控制、募集资金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对下列事项发表了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了公司报告期内召开的 7 次董事会，出席了 3 次股东大会，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与执行情况，内部控制情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监督，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情况进行了督查。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依法规范运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董事会、股东大会运作规范，决策程序合法，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得到认真执行，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时勤勉尽责，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定期报告、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检查、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其审计意见客观公正。

3、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本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严格按照法定程序进行审批和执行，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是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交易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体现了公平、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4、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法人治理、生产经营、信息披露等各项活动均严格按照内部控制规定进行，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规范有序进行，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内控制度管理的规范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5、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3 年度报告发表的审核意见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后，认为：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责任，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平等获得公司信息。公司重大信息的报告、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忠实、勤勉履行职责，保证公司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三、监事会 2024 年度工作计划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将继续认真贯彻《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履行监督职能，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

股东利益；公司监事会成员将进一步加强自身学习，强化监督管理职能，与董事会和全体股东一起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确保公司内控措施的有效执行，防范和降低公司风险，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